

合同编号：SYYQ2016-2

甘肃省第三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 医用气体采购与安装合同

(GF-1999-0201)



发包人（甲方）：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



承包人（乙方）：珠海市精钰科技设备有限公司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甲方）：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

承包人（乙方）：珠海市精钰科技设备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甘肃省第三人民医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医用气体采购与安装项目

项目地点：甘肃省兰州市

项目内容：医用分子筛制氧设备 1 套，医用压缩空气系统 1 套，医用中心吸引系统 1 套，医用中心供氧系统 1 套。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：医用分子筛中心制氧设备和辅助设备、设施的采购、安装、调试。

三、合同工期：总工期 60 日历天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16 年 6 月 13 日（以监理批准开工日期为准）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16 年 8 月 12 日

医用分子筛中心制氧设备和辅助设备、设施的采购、安装、调试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关系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合同价款

总金额(大写)：叁佰玖拾伍万叁仟玖佰柒拾捌元贰角(人民币)3953978.20 元。

项号	仪器设备名称	品牌型号	数量(套)	单价(元)	总价(元)
1	医用分子筛制氧设备	PTSL-3000Plus	1 套	1519142.94	3953978.2
2	医用压缩空气系统	UP5-15-7×2	1 套	205728.19	
3	医用中心吸引系统	PTSL-VacS	1 套	81305.91	
4	医用中心供氧系统	PTSL-OxyS	1 套	1805946.59	
5	其他费用			341854.57	

六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- 1、本合同协议书
- 2、中标通知书
- 3、投标文件及其附件
- 4、本合同协议条款
- 5、本合同专用条款
- 6、本合同通用条款
- 7、标准、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
- 8、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

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、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七、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《通用条款》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。

八、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。

九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：

十、该合同付款单位为甘肃省第三人民医院，并由承包人开具正规发票给甘肃省第三人民医院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16年 月 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兰州市

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

(签署页)

发包人：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(盖章) 承包人：珠海市精钰科技设备有限公司 (盖章)

法定地址：兰州市静宁路81号

法定地址：珠海市三灶青湾工业园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[Signature] (签字)

委托代理人：[Signature] (签字)

电话：0931-4662858

电话：0756-8868930

传真：_____

传真：0756-8868937

电子邮箱：_____

电子邮箱：PTSI@VIP.163.COM

开户银行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平安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

帐号：_____

帐号：11007240644201

邮政编码：730030

邮政编码：519000

年 月 日